

证券代码：832336

证券简称：广顺小贷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哈尔滨广顺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1 月 10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曹滨顺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48,957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4.48%。

三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重新审议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2017 年 8 月 22 日，公司召开董事会，2017 年 9 月 6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7 年上半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应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内实施完成，现因公司战略调整，拟对资金运用重新规划，因此无法如期进行分红，现拟对分红事宜重新进行审议。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拟以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未分配利润向股东分派现金股利，具体方案如下：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 76,159,717.32 元，公司拟以总股本 200,000,000 股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现 1.5 元（含税）。公司完成本次权益分派后，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46,159,717.32 元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份数 148,95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份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份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哈尔滨广顺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

东大会决议》

哈尔滨广顺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1 月 10 日